

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终止实施 2025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核查意见

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2025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规定，就终止实施 2025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激励计划”）的事项履行了审议程序，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：

公司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发展战略、经营规划造成影响。不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勤勉尽责，相关人员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，积极推进公司发展和经营目标的实现，努力为股东创造价值。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。

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2025 年 11 月 19 日